

证券代码：001914

证券简称：招商积余

公告编号：2024-71

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担保对象招商积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曾用名“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积余物业”）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担保事项概述

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招商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、积余物业、深圳招商到家汇科技有限公司和招商到家汇科技（福建）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分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2,000 万元，其中为积余物业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0,000 万元，担保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，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期限为准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5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2024 年 12 月 28 日，积余物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行福田支行”）签订了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为 25,000 万元，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8 日（若实际提款日与上述借款期限起始日期不一致的，以实际提款日为准）。公司同日与中行福田支行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积余物业上述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积余物业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。

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本次担保前，公司为积余物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，可用担保额度为 130,000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，公司为积余物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5,000 万元，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05,000 万元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：积余物业成立于 1992 年 3 月 25 日，法定代表人为王新里，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华富路 1004 号南光大厦 2 层 B 段 201 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经营范围是：一般经营项目是：物业管理；房地产经纪；自有房屋租赁；市政工程管理、绿化工程、环境卫生、生活网点、餐饮企业、酒店、公园、游览景区等提供管理服务；空调、水电、机电设备的上门安装、上门维修、上门保养；房屋上门装修、维修；企事业单位的后勤管理服务；会议、礼仪的策划和咨询；物业管理软件的开发；投资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国内贸易；经营电子商务；家政服务；收送干洗衣物；日用百货、初级农产品、电子产品、金属材料的销售；汽车租赁；票务代售；清洁服务；会务服务；从事四害防治工作；白蚁防治服务；建筑物修缮；人力资源管理；外墙清洗，住房租赁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航空运营支持服务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医院管理；病人陪护服务；护理机构服务（不含医疗服务）。装卸搬运；知识产权服务（专利代理服务除外）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消防技术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经营项目是：人力资源管理。废旧物资回收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机动车辆停放服务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车队、车辆管理与服务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劳务派遣；餐饮服务；预包装食品零售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食用油、烟、酒类销售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国内旅游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KTV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酒吧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提供棋牌服务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代驾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健身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保健按摩服务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美容美发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汽车保养美容（由分支机构经营，执照另行申办）；公司物业

管理范围内的保安服务；供暖供热；机动车停车场管理；绿化养护；城乡市容及设施设备管理；水资源管理；园林景观管理；外墙清洗；安防设备；消防设备的上门安装、上门维修；五金电料的销售；餐饮配送服务。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
2、与公司的股权关系：积余物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3、主要财务指标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积余物业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93,270.40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69,921.99 万元，净资产为 23,348.41 万元，2023 年营业收入为 651,833.33 万元，净利润为 11,814.76 万元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积余物业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16,314.32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378,501.22 万元，净资产为 37,813.10 万元，2024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 527,115.39 万元，净利润为 14,717.08 万元。

4、其他说明

经公司查询，积余物业不是失信责任主体。

四、签署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1、保证人：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

3、担保方式：连带保证责任

4、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：25,000 万元

5、担保期限：自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约定的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公告的被担保方积余物业为公司下属全资企业，对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，满足经营资金需求。被担保企业积余物业管理规范，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偿还债务能力，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事项，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，担保风险较小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1、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（不包括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的抵押贷款担保）为人民币 182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

股东的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.65%；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25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.56%；

2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；

3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中行福田支行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

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